

致各潜在投标人：

现对“国道G240线新会会城至牛湾段改建工程涉珠海LNG西干线管道迁改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内容作出如下澄清修改：

一、招标公告

4.4投标人应根据获取招标文件成功后系统生成的二维码回执，于4.1所述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将以下资料（加盖公章后的彩色扫描件）发送至邮箱xh38@163.com：①获取招标文件成功后系统生成的二维码回执；②招标文件配套资料费用的汇款凭证。上述邮件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招标文件和配套资料电子版发出，逾期不予受理。

修改为：

4.4投标人应根据获取招标文件成功后的系统截图，于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将以下资料（加盖公章后的彩色扫描件）发送至邮箱xh38@163.com：①获取招标文件成功后的系统截图；②招标文件配套资料费用的汇款凭证。上述邮件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招标文件和配套资料电子版发出，逾期不予受理。

二、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招标文件发布截止时间修改为：2024年01月18日17时30分。

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7	本项目选用条款	招标文件的选用项中，在条款前的“□”有“P”的为本项目选用条款，没有“P”的为本项目不选用条款。
------	---------	--

修改为：

10.7	本项目选用条款	招标文件的选用项中，在条款前的“□”有“√”的为本项目选用条款，没有“√”的为本项目不选用条款。
------	---------	--

四、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通知。

招标人：江门市新会区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珠海德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1月11日